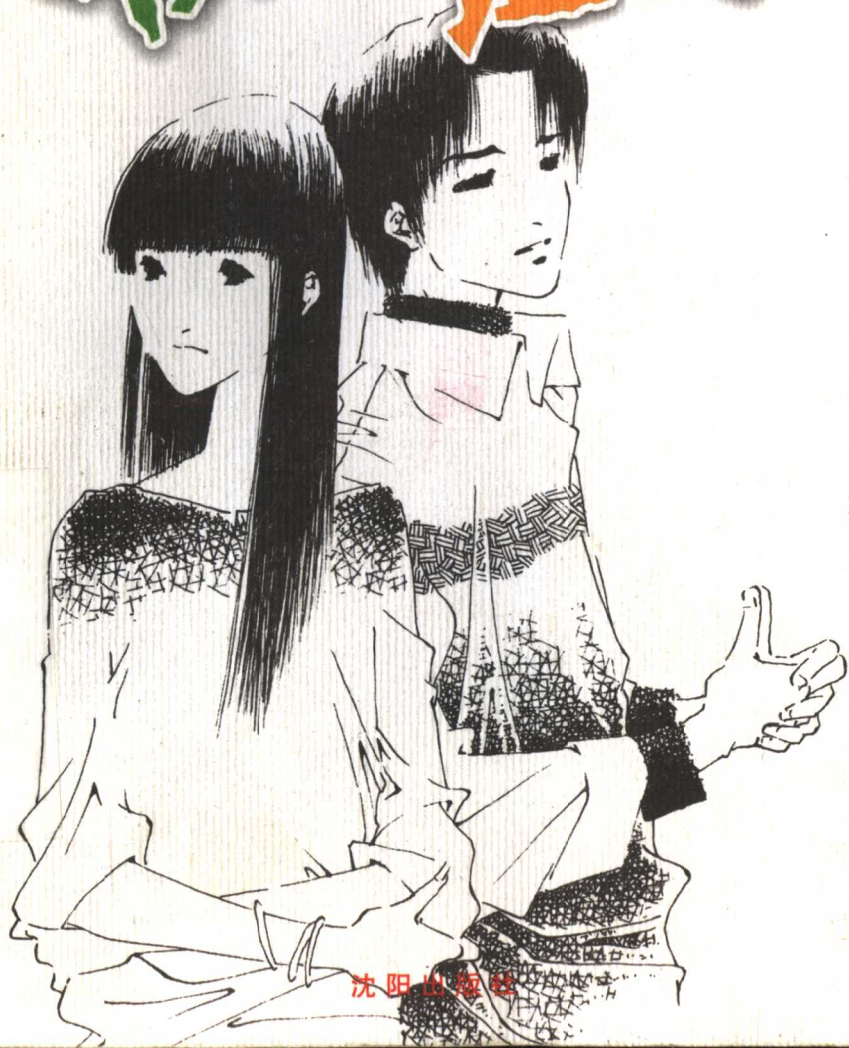


80 年后另类青春生活

肖祥剑 著

初恋证据



沈阳出版社

初恋证据



年轻时代里最纯洁和难忘的青春

初恋证据

肖祥剑 著

沈阳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初恋证据/肖祥剑著. - 沈阳: 沈阳出版社, 2001. 6

ISBN 7-5441-1698-0

I. 初… II. 肖… III. 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046638 号

沈阳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 10 号 邮政编码 110011)

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: 850×1168 毫米 1/32 字数: 150 千字 印张: 7

印数: 1-8000 册

2001 年 8 月第 1 版

200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信 群 萧大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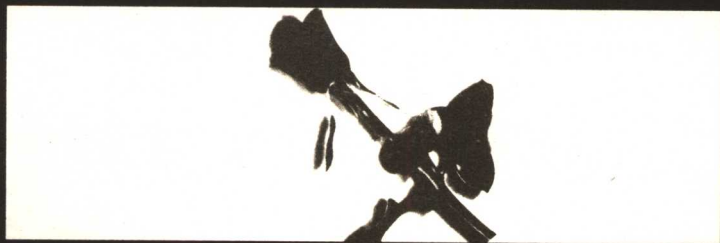
责任校对: 钟 仁

插图: 刘 阳

封面设计: 李 云

版式设计: 肖祥剑

定价: 14.50 元



目 录

M U L U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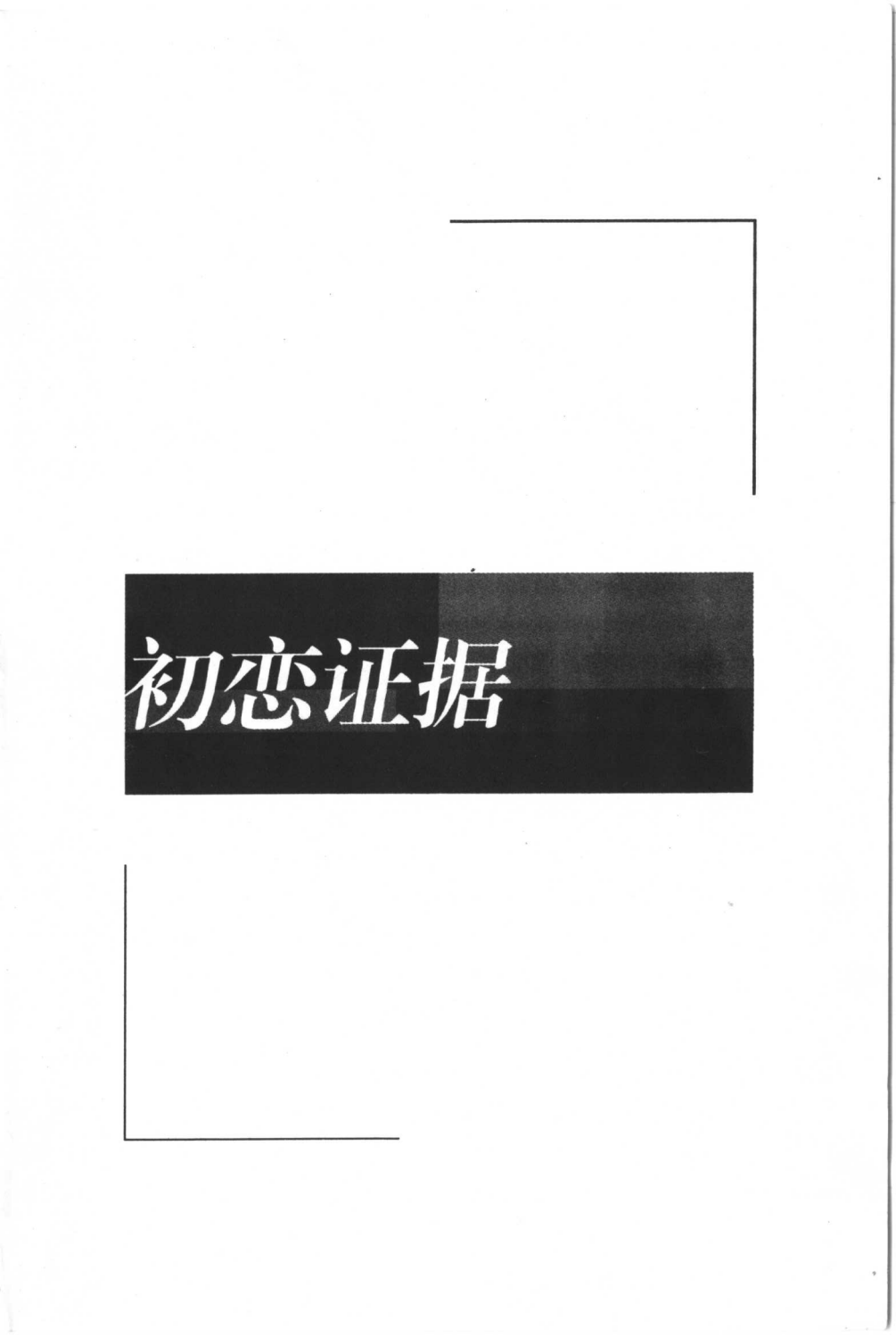
初恋证据(1)

别让我恨你(57)

我的女孩和 100 首情诗(77)

忧伤恋曲(159)

后 来(185)



初恋证据

上 篇

1

一个人在十七岁的时候会去干些什么呢？一个十七岁的热爱诗歌的少年。

我已记不清我干了些什么了，我好像什么也没有干。校园里有许多人端着爱情的“冲锋枪”，射落了无数“花朵”，但我没有。

我的日子过得并不无聊，不像我身边那群满是劣迹的少年，先是抽烟酗酒，后来就发展到泡妞上来了，泡妞是他们看录相学来的词儿，还有一个词，叫马子，大概是情人的意思。他们的爱情行为让我感到吃惊，他们竟发展到了在教室拥抱、接吻了。慢慢地我就不只感到吃惊，而是惶惑、恐惧起来了。是他们害了我的，就是他们。

在我心中，爱情是那么浪漫而富有诗意。但在他们身上就不同了，他们把爱情当成一种游戏与娱乐，并认为这种娱乐比学习有趣得多。他们对待爱情根本没有一点严肃性，“好玩呗！”他们都这么说。

在这样的环境里要想“出淤泥而不染”可不是件容易的

事,好在我也不想这样,我一直没谈恋爱最直接的原因还是因为没有找到合适的女孩,或者说还没发现身边哪位女孩适合做我的女友。事实说明这是正确的,而造成这个原因的原因,还是出在我的身上,因为我根本就没有花心思去找哪位女孩。

我决定也去找位女友,真他妈的给人说绝了,真理真的就在我身边,只是我没去发现罢了。

2

看上艳,实在是一种偶然。那天下午,我和阿威倚在走廊上聊天,首先注意上艳的并不是我而是阿威。艳是我们邻班的,那时,她正坐在教室门口。

“杰,那个女孩怎么样?”阿威撞了一下我,接着用手指过去,顺着他的手,我看到了艳。

一个眼睛大大圆圆的少女,坐在教室门口,她穿着一条宽松的长裤,裤腿拉上去,她的双肘那时压在腿上,露出的腿肚白白净净。

我默默地看着她,我差不多忘了身边的阿威,风从侧面吹过来,轻翻着我手中那本《兰波诗选》。我低头看书,她的眼垂落着。我一直看着她,她低着头。我想她该知道我一直在看着她。她的眼垂落在一点上,静静地垂落着,嘴抿着,偶尔她抬起脸来,看一眼对面的田野,她的侧面脸没表情。

一个眼睛大大圆圆的少女，坐在教室门口，她穿着一条宽松的长裤，裤腿拉上去，她的双肘那时压在腿上，露出的腿肚白白净净。



她的表情也让我清楚，她知道我一直在看她。

她的眼睛朝向我的时候，我和她的眼神凝定了一下。很短，也很长。她的眼睛圆圆大大，眼珠黑黑亮亮。

我的记忆中看她的角度，也是斜着的角度。她静静地低着头，知道我看着她的神情，我看到她圆圆大大的眼睛，和略瘦显平的脸。

很长一段时间，我在用感觉的眼去看心底的记忆，我清楚，艳已在我封存的记忆库里褪变。不管我是不是常去翻看，总在褪变着。我清楚，记忆的印象无法确定下来，想到确定下来的并非是真实的印象，还有文字描绘和表现需要的距离。

我不想立即把我和艳的故事讲下去，因为在喜欢上艳之前，我差不多也算有恋爱前科的。是一位和我同班的女孩，叫芬。是刚进这学校的时候。如果让我用现在的眼光去看，她长得一点也不漂亮，那个时候的我根本弄不清女性美丑的区别。那时我和她同桌，我对她是真有那么一点意思的，只是不知道那就叫爱。我默默地偷偷地老是心神不安地用眼角去看她。有一次，我伏在课桌上，从两手缝去看她，她坐下来的时候，用手拉了一下裙子，裙子里忽然闪露她的肌肤，使我心跳得厉害。我后来一个人来到学校外，用纸把自己的名字和她的名字写在一起，然后用火柴把纸点燃，风一吹，那纸便飞了起来，那火焰随风升起，越来越大，接着越来越小，最后散成了一些黑灰，飘向不知名的去处。

我像干了件不可告人的事一样，心情忐忑地回到教室。

我对芬后来并没采取过什么行动，她当然根本不知道我

暗地里喜欢上了她。就这样，我的日子平平淡淡地从身边流逝。我差不多把对芬的那番感情忘记了，但是，后来我发现我并没有忘记，你说，你能忘记第一位让你为之心动的女孩吗？

两年后的一天，那一天全校都不上课，班上的同学都出去了，只有我和芬呆在教室里。

我要强调这不是虚构的，这是事实。那天，我们坐在电视机前看电影频道播放的一个爱情故事片，我们隔得那样近，以致我嗅到了她身上那种淡淡的少女特有的清香。我伏在桌子上，像两年前一一样看着她，看着看着我不知道我的手是怎样扯住她的辫子的，她柔柔的黑发在我手中戳得我的心也痒痒的。我不记得我和她说过些什么话了，我想，即使说了不少，也是些挺无聊的东西。我在这儿把那些简单的对话编出来，我知道它肯定没多少意思，而且显得不真实，尽管它也许能表现少年爱情的单纯清新的美。我要说出来的是那时芬已经显得很成熟了，女孩子成不成熟，我是以感觉作为依据的，那依据在现在看来自然并不可靠。

接着我把手搭在了她的肩上，这是我第一次把手搭在女孩子的肩上，我的内心激动得不能用笔描绘，每个人都有过这样的经历，我也一样。

芬站了起来，谁都可以想像出我当时的尴尬，我的脸唰地红了，我觉得非常悲伤，我的自尊心被损害得一干二净，她对我顷刻间就变换了另一种目光，她的愤怒说明她有一种被戏弄的感觉。

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，我实在也不用说什么了。她站起来后很快就离开了教室。

我很失望，与女性有了实质性的接触后，我生出失望来。失望的时候，我觉得朦胧单纯的爱是多么美丽。

也就是从那以后不久，我看上了艳，于是便暗恋上了她，还有什么爱情比暗恋更单纯更美丽呢？

3

我和艳的爱情故事也许根本不能叫爱情故事，因为我根本不想努力去接近她。我甚至不想去了解她的一切，连她的名字都是阿威帮我问到的。阿威鼓励我去试一试，并且告诉我艳还没有男朋友。我拒绝了，我拒绝他们那样庸俗的爱情。这样的结果使我只能远远地望着她。我把这种只能望见她的痛写进了我的那绿皮封面的本子上，那里面记着的全是我对爱的思考。有几节是这样的：

(1)

我看上了邻班的一位女孩，我还不知道她叫什么名字，但见到她的第一眼我的心跳就加快，血液膨胀起来，我真不知道自己怎样了，以前从未有过一位女孩让我如此心动。

在我眼中，她是那么美。下午，她坐在教室门口，我尽量地放慢脚步，慢慢地踱着步走过去。当我意识到我这样做是为了看她的时候，我心里就有了一种悲怆。我自品这种悲怆，

我觉得这种悲怆使我与众不同。我便更加地放慢脚步，我心有所待，又无所待。我望着她，我感到她也在望着我。她在我眼中变得多么熟悉。我走过去，我看见她低着头略瘦显平的脸。我感到我与她之间流动着一种无言的忧伤。

我真想走近她，可我不敢。我要这样保持下去，爱一个人就要用这种方式，而且必须用这种方式，这才是真正的爱。

我真担心她会充满我的生活。我真担心她会使我的生活充满一种无望的痛。现在，除了她，恐怕再也没有任何东西，能唤醒我内心炽烈的激情。

突然爱上一个人，一个自己根本不了解的人，是一件多么可怕的事情啊！我为此感到惶惑、恐惧。这样的爱情是否真的降临了呢？我知道我会成为这种爱情的牺牲品。

(2)

每天，上完第四节课后，她总要从我们的教室门口经过。她走路总是那么匆忙，她的双眼似乎一直望着前方，她的面孔带着几分孤傲。在我看来，她属于书上所说的那种冷美人，她的美不是在面貌上，而是在气质上。

我不知道我这样对她属于种什么样的感情。我想在别人眼里（要是别人打开这个笔记本的话）他们肯定会认为我是个变态鬼。假使我对她的感觉真是出于爱情，至少，在他们看来是可疑的。那么，为什么这种感情一产生，伴随着的就是苦恼和心痛。为什么我怎么也不敢走近她？我为什么总是感到窘迫、羞怯、拘束呢？我并不是天生羞怯，也不

是遇事手足无措，什么世面都没见过的人。人是不是都知道自己爱的对象是否爱自己呢？可我从没想过她爱不爱我，我甚至没想过要和她在一起。

因为她，我已经完全陷入心神恍惚的状态，不想学习，我的心完全被一种新的情绪占据，我差不多不能再考虑其它的事了。

别人肯定以为我有点不正常了。我弄不清到底是不正常还是他们不正常。我天天看见校园里的恋人们，他们手牵着手，把爱的幸福写在了脸上。他们成双成对地出入于图书馆、小吃店等地方。呸！那也叫爱情，他们真令我讨厌极了。就像里尔克说的一样，他们把爱情当成了一项十分有趣的娱乐。

爱是痛苦的，爱真的是痛苦的。她不会知道，爱着她，我是多么地痛苦。她肯定知道，我看她时眼神里包含的内容。我知道她不会来找我的，我发现她是一个十分沉默的女孩，我还没听过她说话时的声音呢。

我觉得自己真可笑。我为什么要守着一一种这样的爱情呢？我真傻，我不知道，天底下还有多少像我这样的傻瓜。

(3)

我下楼的时候遇见她，她正往楼上的教室走。

她擦身而过我身边的时候，我望了她一眼，她的目光与我的目光竟然交叉了。我感到一种突如其来的亮光射进我的眼睛，照在我的心灵上，那是我渴望已久的，那束亮光在我眼

前逐渐汇成一片明亮，这一切都使我激动、紧张，欣喜若狂。她的目光交杂着宁静与惘然，她脸上露出的那个笑使我的眼前又闪现出过去的幻觉。这就是爱情，这就是爱情的力量。我在心底告诉自己，不断地告诉自己。我差不多感动得要哭了，我在心底反复地说：“这就是爱，这就是爱，就是爱……”

我的心里差不多只装有这纯洁的爱情了。

一个人只要有爱，什么都不重要了。我对什么都表现得无所谓，在我的心里，年轻的爱情高过了我的生命。

我总是带着荒诞的幻想，我对爱情的认真差不多到了刻意的程度。每次，我准备去找她的时候，另一个我就阻止，不要去，不要破坏这纯洁的爱情。我常常不知道怎样做，于是我带着痛苦走到走廊上，这样，我可以看到她，在她的座位上，她宁静地坐着，那一刻她显示出一种宁静的美。但她是不知道我在望着她的。

我拼命地想象我和她将会发生的故事，尽管知道那会是多么虚妄。最离奇、最幼稚、最愚蠢的事儿都会发生在我离奇的想象中，我把它说出来，有谁会相信呢？

我觉得自己是这个世界最不幸的人，她也一样。难道不是吗？我用多么脱俗的方式爱着她，可她都根本不知道。这个世界真的有一种悲哀完全是由幸福组成的吗？我常无端地问自己。

我真想去找她，向她宣布我的爱情誓言。可是，另一个我总在阻止我的行动。真正的爱应该像现在这样，什么也不索取，甚至不让她知道。啊！我成了个什么样的人，我的爱情到底怎么了？

我最终决定去找她。我下这个决心的时候，心咚咚地跳得厉害。我觉得自己像是在完成一项伟大的仪式。

我走出教室，朝他们班教室走去。这几米远的距离让我觉得仿佛是长长的一生。我在她们班教室门口站了很久，我不敢敲门。这时另一个我在不住地劝我返回，我在心里不断地反抗。最后，我鼓起勇气终于敲了几下门，开门的是一位和我年龄相仿的男生。“找谁？”他问我。

“找你们班的艳。”这时我看见艳正坐在她的位置上，低着头，在想着什么。

我彻底错了。我话音未落，他们班的人就哄堂大笑，目光朝向艳。艳把头埋得更低了，她羞得不敢见人。我不知道我这次鲁莽的行动给艳带来了多大的伤痛。我知道她肯定和我一样，怕别人笑。

我带着一颗受伤的心回到了教室，我伏在桌子上竟流泪了。我不知道为什么流泪。

接下来的日子我变了个人儿似的，别人说我变得忧郁了，有人还叫我忧郁的诗人，她是蓉。

蓉总是笑我，其实她根本不知道我和艳的事，没有一个人知道，除了我自己。

在这里我希望读者们能原谅我，原谅我叙述的紊乱，因